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郭瑞南

電話：(02)7712-9026

Email：kevinku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0702311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活動簡章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辦理「大專校院推動 ODF-CNS15251推廣與競賽活動」簡章(如附件)，歡迎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107年12月28日(107) ISAC字第10700000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林竺瑩小姐(電話：(02)2576-2040，Email：isac_naomi@mail.isac.org.tw)、黃柔甄小姐(電話：(02)2577-4249852，Email：isac_naomi@mail.isac.org.tw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

108/01/02
16:23:17
電子公文印章

總收文 108/01/02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 函

地址：105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2號4樓
聯絡人：林竺瑩
電話：02-2576-2040
Email：isac_naomi@mail.isac.org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(107)ISAC字第10700000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大專校院推動ODF-CNS15251推廣與競賽活動簡章(1070000022_Attach1.odt、107000002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之「大專校院推動ODF-CNS15251推廣與競賽活動簡章」，敬請協助轉知全國大專校院並鼓勵踴躍參加，敬請核准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推動ODF-CNS15251政府文件標準格式為行政院重要政策之一，期扎根基礎教育與學研領域，營造友善文件流通環境，落實文件以ODF文件格式流通保存。並為鼓勵大專校院教師使用ODF開放文件格式軟體作為教育應用工具，同時鼓勵學生繳交作業以ODF開放文件格式為主，以扎根基礎教育與學研領域。故本會辦理「大專校院推動ODF-CNS15251推廣與競賽活動」。
- 二、推廣活動與競賽活動報名資格為全國大專校院之專任及兼任教師。其他詳細相關資訊，請參考附件「大專校院推動ODF-CNS15251推廣與競賽活動簡報」。
- 三、推廣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，至各研習課程前一日止。活動報名網址：<https://seminars.tca.org.tw/D12a00745.aspx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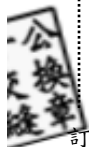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本活動聯絡人：林竺瑩秘書isac_naomi@mail.isac.org.tw，(02)2576-2040、黃柔甄助理isac_joan@mail.isac.org.tw，(02)2577-4249#852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8-12-28 15:18:57
交換章

裝



24

線

大專校院推動 ODF-CNS15251 推廣與競賽活動簡章

一、背景

推動 ODF-CNS15251 政府文件標準格式為行政院重要政策之一，期扎根基礎教育與學研領域，營造友善文件流通環境，落實文件以 ODF 文件格式流通保存。鼓勵大專校院師生採用標準 ODF 文件軟體作為基礎教育應用工具，相關學研計畫之文件、表格與成果等資料以 ODF 文件格式流通，共同推動 ODF(Open Document Format)文書格式，響應政府開放文件標準格式，提升我國軟實力。

二、指導單位

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三、主辦單位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專校院資訊服務協會（ISAC）

四、目的

鼓勵大專校院教師使用 ODF 開放文件格式軟體作為教育應用工具，同時鼓勵學生繳交作業以 ODF 開放文件格式為主，以扎根基礎教育與學研領域。

五、推動方式

本活動分成推廣與競賽兩個階段。教師先名參加推廣活動，了解 ODF-CNS15251 相關格式，以利進行教師教材與學生作業採用 ODF 之推廣。再根據個別教師的課程 ODF 推廣成果，進行競賽活動。

(一)推廣活動報名及方式

- 1.報名資格：全國大專校院之專任及兼任教師。
- 2.推廣報名期間：自即日起，至各研習課程前一日止。
- 3.每場次為 3 小時 ODF 研習課程，本課程以國家發展委員會 ODF 應用工具 (NDC ODF tools)為主。

(二)競賽活動報名及方式

- 1.報名資格：全國大專校院大專校院之專任及兼任教師。評審時以個別教師所有課程內容一併採計進行評比。
- 2.競賽報名期間：108 年 6 月 7 日(五)~108 年 6 月 21 日(五)
- 3.參與競賽之每位老師，經評審委員檢視 ODF 成果佐證資料，如具相關成效者，由主辦單位提供參與競賽之證明。
- 5.評審方式：以書面評審為原則，主辦單位得視報名狀況或評審需求，視需要通知現場簡報。
- 6.獎項：
 - (1)第一名(1 名)：新台幣 50,000 元及得獎證明乙紙。
 - (2)第二名(2 名)：新台幣 30,000 元及得獎證明乙紙。
 - (3)第三名(4 名)：新台幣 10,000 元及得獎證明乙紙。
 - (4)佳作(20 名)：得獎證明乙紙。

備註:以上名額將視報名人數多寡增減之。

7.競賽評審項目與評分百分比：

- (1)採用 ODF 格式之授課教材及文件，佔 20%。
- (2)ODF 格式之作業繳交人次，佔 20%。
- (3)產生之 ODF 檔案個數，佔 20%。
- (4)所繳交文件內容豐富性，佔 20%。
- (5)其他有助 ODF 推廣之項目，佔 20%。(如老師授課教材是否全部採用 ODF、每週師生運用 ODF 的持續性、其他 ODF 格式宣導及教學應用等作法及措施。)

六、本活動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seminars.tca.org.tw/D12a00745.aspx>

七、競賽報名文件格式：

目錄：

- (一)成效表(另行提供)
- (二)採用 ODF 後之心得分享
- (三)ODF 未來推廣之建議
- (四)附件(佐證資料)

備註：1.成效表之採計期間：限定 2019 年 2 月~2019 年 6 月。

2.教師之授課如有多個課程班別時，請累計後填入。

3.佐證資料請以附件呈現並附加附件編號及頁碼。

八、如有相關問題，ISAC 聯絡人：

林竺瑩秘書 isac_naomi@mail.isac.org.tw，(02)2576-2040

黃柔甄助理 isac_joan@mail.isac.org.tw，(02)2577-4249#852